证券代码:600966 证券简称:博汇纸业 公告编号:2018-044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7月9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办公楼二楼第三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4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73,624,06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5.428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李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以记名表决的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并进行了监票、计票,当场宣布了表决结果。待网络投票结果出具后,监票人、计票人、见证律师对投票结果进行汇总后,当场宣布了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1人出席会议,其他高管2人及见证律师2人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51,378,033	95.3030	21,841,027	4.6114	405,000	0.0856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523,175	74.3507	22,283,027	25.2851	320,900	0.3642

2.02、议案名称: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523,175	74.3507	22,272,227	25.2728	331,700	0.3765

2.03、议案名称: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523,175	74.3507	22,310,827	25.3166	293,100	0.3327

2.04、议案名称: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513,175	74.3394	22,320,827	25.3279	293,100	0.3327

2.05、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523,175	74.3507	22,310,827	25.3166	293,100	0.3327

2.06、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限售期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531,175	74.3598	22,292,027	25.2953	303,900	0.3449

2.07、议案名称: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853,375	74.7254	21,969,827	24.9297	303,900	0.3449

2.08、议案名称:募集资金投向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6,641,875	75.6201	21,181,327	24.0349	303,900	0.3450

2.09、议案名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6,612,675	75.5870	21,206,027	24.0630	308,400	0.3500

2.10、议案名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6,612,675	75.5870	21,182,727	24.0365	331,700	0.3765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6,861,875	75.8698	20,971,127	23.7964	294,100	0.3338

4、议案名称:《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6,565,475	75.5334	21,242,327	24.1041	319,300	0.3625

5、议案名称:《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说明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52,083,533	95.4519	20,965,927	4.4245	584,600	0.1236

6、议案名称:《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收益的风险提示及公司采取措施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52,356,733	95.5096	20,936,027	4.4203	331,300	0.0701

7、议案名称:《关于保障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6,695,675	75.6812	21,100,127	23.9428	331,300	0.3760

8、议案名称:《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暨与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6,539,675	75.5042	21,010,927	23.8416	576,500	0.6542

9、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52,073,933	95.4499	20,980,427	4.4297	569,700	0.1204

10、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豁免山东博汇集团有限公司履行要约收购义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6,639,075	75.6170	20,906,327	23.7229	581,700	0.6601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符合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65,881,075	74.7568	21,841,027	24.7835	405,000	0.4597
2.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	--	--	--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65,523,175	74.3507	22,283,027	25.2851	320,900	0.3642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65,523,175	74.3507	22,272,227	25.2728	331,700	0.3765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65,523,175	74.3507	22,310,827	25.3166	293,100	0.3327
2.04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65,513,175	74.3394	22,320,827	25.3279	293,100	0.3327
2.05	发行股票的数量	65,523,175	74.3507	22,310,827	25.3166	293,100	0.3327
2.06	发行股票的限售期安排	65,531,175	74.3598	22,292,027	25.2953	303,900	0.3449
2.07	上市地点	65,853,375	74.7254	21,969,827	24.9297	303,900	0.3449
2.08	募集资金投向	66,641,875	75.6201	21,181,327	24.0349	303,900	0.3450
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66,612,675	75.5870	21,206,027	24.0630	308,400	0.3500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66,612,675	75.5870	21,182,727	24.0365	331,700	0.3765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66,861,875	75.8698	20,971,127	23.7964	294,100	0.3338
4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6,565,475	75.5334	21,242,327	24.1041	319,300	0.3625
5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说明的议案》	66,586,575	75.5574	20,955,927	23.7792	584,600	0.6634
6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收益的风险提示及公司采取措施的议案》	66,859,775	75.8674	20,936,027	23.7566	331,300	0.3760
7	《关于保障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的议案》	66,695,675	75.6812	21,100,127	23.9428	331,300	0.3760
8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暨与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66,539,675	75.5042	21,010,927	23.8416	576,500	0.6542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66,576,975	75.5465	20,980,427	23.8070	569,700	0.6465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豁免山东博汇集团有限公司履行要约收购义务的议案》	66,639,075	75.6170	20,906,327	23.7229	581,700	0.660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经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审议,上述议案均获得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均为特别决议议案,经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其中议案2.00、3、4、7、8、10关联股东山东博汇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其所持有的现场参与公司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385,496,958股公司股份不计入议案2.00、3、4、7、8、10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1、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海青、陈明朗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出席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12、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7月9日

证券代码:002372 证券简称:伟星新材 公告编号:2018-022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因公司实施了"每10股转增3股"的2017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总股本由1,008,405,762股增至1,310,927,490股。根据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定将公司注册资本从1,008,405,762元增加到1,310,927,490元,并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了修改。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签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719525019T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18-061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注册信息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近日接到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新余深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业投资")《关于名称和注册地址变更的告知函》,现将有关变更情况公告如下:

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公司名称	新余深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红河州建水县明承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新余市劳动北路	云南省红河州建水县临安镇仁和路建水县财政局办公楼210室

目前,深业投资已完成该名称与注册地址变更事项的工商登记,并取得由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的《营业执照》。

截止本公告日,深业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132,546,06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37%。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日

证券代码:000906 证券简称:浙商中拓 公告编号:2018-41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2013万元 - 12871万元	盈利:8581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40%-50%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15元-0.16元	盈利:0.13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公司各业务单元运营趋于稳定、运营能力有效提升,业务规模实现较大幅度增长。

2.公司期现结合能力及订单管理能力均有效提升。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10日

股票代码:000917 股票简称:电广传媒 公告编号:2018-44

债券代码:112638 债券简称:18 湘电 01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转让 深圳市九指天下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电广传媒"或"公司")于2018年6月2日披露了《关于挂牌转让深圳市九指天下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40),现就有关事项补充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1、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涉及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变更。

2、经深圳市九指天下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九指天下")股东会审议,同意九指天下股东电广传媒将其持有的252.329万元股权(占九指天下注册资本的17.484%)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转让价格不低于经国有资产监管部门备案的评估值,最终转让价格以挂牌交易价格确定。九指天下其他股东同意放弃上述转让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九指天下的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8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14,294.72	13,414.20
总负债	545.57	728.74
净资产	13,749.15	12,685.46
营业总收入	1,846.91	672.20
利润总额	-4,436.29	-1071.00
净利润	-4,425.65	-1071.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3.23	-779.44

注:营业总收入、利润总额及净利润情况均为累计数。

2、经查询,交易标的九指天下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电广传媒持有九指天下的股权比例为46.92%,已未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此次交易后,电广传媒所持九指天下的股权比例将进一步减少。本次交易是为控制投资风险而作出的安排,本次挂牌的具体收益将根据最终挂牌结果确定。

四、备查文件

1、九指天下股东会决议。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0485 证券简称:信威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8-060

北京信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信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资产收购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7年4月27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12日起继续停牌,公司股票预计自2017年4月27日起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因本次重组事项涉及多个机构的审批,相关工作较为复杂,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26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2017年6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商讨和完善所需时间较长,尽职调查、审计、评估、法律等工作量大,有关各方需对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充分尽职调查,董事会同意公司股票自2017年6月26日起继续停牌。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6月26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2017年7月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因本次交易程序复杂,相关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量大,且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须经国防科技部门事前审批,公司预计无法于首次停牌后3个月内复牌。该议案于2017年7月25日经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股票自2017年7月26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两个月。2017年9月2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因公司重组涉及跨国军工行业,须履行的审批程序较为复杂,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9月26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延期复牌时间不超过两个月。该议案于2017年10月11日经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股票自2017年9月26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两个月。2017年11月2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由于本次重组涉及跨国军工行业,相关核证资料的获取所需要经历的流程远复杂于一般企业或实体。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11 月 27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延期复牌时间不超过三个月。该议案于2017年12月8日经公司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股票自2017年11月27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三个月。2018年2月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年2 月 27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三个月。该议案于2018年2月26日经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18年5月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年5 月 28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三个月。该议案于2018年5月25日经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北京市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下发的《关于北京信威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资产重组涉及军工事项审查的批复》(京军工[2017]125号),经报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简称"国防科工局原则同意公司本次资产重组。同时,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各方仍在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其他相关工作,各项工作有序开展。目前各项工作还在推进过程中,重大事项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具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公告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信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600521 证券简称:华海药业 公告编号:2018-062号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9日14:00—15:00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祝永华先生、财务总监张美女士、总裁助理兼注册负责人林丽红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就公司缬沙坦原料药的未知杂质中发现极微量基因毒性杂质事项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公司答复情况

1、缬沙坦目前国内外的竞争格局和主要参与者有哪些?

公司答复:您好!目前国内主要生产厂商除华海外,还有天宇药业等,国外主要有印度厂商。国内生产厂商占据主要的市场份额。

2、请问北京诺华制药生产的缬沙坦有否使用贵公司的原料?

公司答复:您好!没有。

3、请问你司的制剂产销情况如何,会不会也可能出现毒性杂质情况?谢谢!

公司答复:您好!由于工艺情况不同,除缬沙坦外,公司其他产品不存在检出该基因毒性杂质情况,谢谢!

4、公司原料药优势是什么?客户有没有可能因为此次事件大量流失?

公司答复:您好!公司是全球市场的沙坦类和普利类的主要供应商,在产品质量、生产规模、客户合作等方面具有明显的优势,本事件对公司有一定影响,但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是公司在未来市场竞争中的有力保证。谢谢!

5、此事件中,公司面临的损失有哪些?

公司答复:您好!从直接损失的角度,公司可能面临客户退换货的损失,以及制剂厂商因召回所要承担的附带责任。目前公司正积极与客户进行协商,根据客户对其制剂召回的情形、制剂及原料药的库存量等作出有效的判断,并根据与客户签订的供应协议、质量协议和其他相关交易文件,协商解决方案,以将损失降到最低。谢谢!

6、就目前来看,公司的生产经营正常吗?缬沙坦事件会否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

公司答复:您好!除缬沙坦暂停生产外,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谢谢!

7、1)请问受影响的原料药产品在欧盟去年的销售规模是多少?2)目前除欧盟外,销售地为北美、南美、印度、俄罗斯的缬沙坦是否被限制销售?3)本次事件是否会使华海产生赔偿的支出?

公司答复:您好!缬沙坦原料药2017年度销售收入为3.28亿元。目前公司是主动暂停供应,没有被限制销售的情形。谢谢!

8、目前是说微量毒性杂质是新工艺引起的,请问在变更工艺时,是否有按各方规定评估并通报?

公司答复:您好!我们遵循注册国的变更要求,所有重大工艺变更均获得官方的批准。谢谢!

9、华海药业缬沙坦制剂有没有在美国上市?销售额是多少?

公司答复:您好!公司缬沙坦制剂于2015年在美国上市,2017年度公司缬沙坦制剂的销售额为2043万美元。谢谢!

10、1)请问销往北美、南美、印度、俄罗斯的缬沙坦产品目前是否主动暂停供应?2)本次事件是否有可能产生赔偿性的支出?两个问题都请回复一下,谢谢!

公司答复:您好!目前公司主动暂停市场供应,等待各官方的调查结果。本次事件有可能会涉及赔偿要求,具体视与客户签订的供应协议、质量协议和其他相关交易文件协商而定。谢谢!

11、1)这次出现ndma,欧盟说是更改工艺引起的,公司也是承认的。那么更改工艺这事欧盟和fda是不是知道的,是不是重新认证过的?2)目前,FDA还没有什么反应。下一步公司是否面临美国召回的问题?毕竟没有哪个政府能够承担民众健康风险方面的问题。3)希望公司高管们能够适当的增持,用行动表明信心。谢谢!

公司回复:您好!公司的工艺变更均进行了申报并获得官方批准,目前公司正与美国FDA就相关技术标准进行讨论,公司目前尚未知是否会面临美国召回的问题。公司非常关注股价的波动,公司将会采取积极的措施,努力将事件的影响降到最低。谢谢!

12、请问此事件是否对华海半年业绩造成影响?

公司答复:您好!目前尚无法准确评估此事件对当期业绩的影响。缬沙坦暂停发货会对半年度原料药的销售产生一定的影响。谢谢!

关于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http://sns.sseinfo.com)。

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广大投资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600521 证券简称:华海药业 公告编号:2018-063号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18年7月5日、7月6日、7月9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公司分别于2018年7月6日、2018年7月9日刊登了《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缬沙坦原料药的未知杂质中发现极微量基因毒性杂质的公告》(临2018-059号)及《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缬沙坦原料药的未知杂质中发现极微量基因毒性杂质的进展公告》(临2018-061号)。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18年7月5日、7月6日、7月9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近期,公司在对缬沙坦原料药生产工艺进行优化评估的过程中,在未知杂质项下,发现并检定其中一未知杂质为亚硝基二甲胺(NDMA)。经调查该杂质系缬沙坦生产工艺产生的固有杂质,含量极微。公司缬沙坦原料药均严格按照各供应所在国的GMP标准和注册法规要求合规生产,考虑到该杂质的基因毒性风险,公司作为缬沙坦原料药的主要供应商之一,本着对公众健康负责的态度,在发现该情况后公司立即停止了现有缬沙坦原料药的商业生产,对库存进行了单独保存,暂停所有供应,并向客户和相关监管机构进行了主动告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6日刊登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缬沙坦原料药的未知杂质中发现极微量基因毒性杂质的公告》(临2018-059号)及2018年7月9日刊登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缬沙坦原料药的未知杂质中发现极微量基因毒性杂质的进展公告》(临2018-061号)。

(二)目前公司正积极与客户进行协商,根据客户对其制剂召回的情形、制剂及原料药的库存量等作出有效的判断,并根据与客户签订的供应协议、质量协议和其他相关交易文件,协商解决方案,以将损失降到最低。同时,公司于2018年7月9日召开了投资者说明会,详细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0日刊登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临2018-062号)。截止本公告日,该事项尚未有新的进展。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经公司自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保华先生的复函,除上述已披露的事项外,不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四)经公司自查,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有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本公司所述缬沙坦事项外,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相关信息以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10日

●报备文件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书面回函

证券代码:601366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2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于2018年7月3日发出,会议于2018年7月9日上午10:0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9人,实参会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徐恭藻先生主持。公司高管、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研究,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截至2018年7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48,365.48万元。鉴于公司发展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需求,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公司拟使用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可根据募投项目进度提前归还募集资金。

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没有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投资建设需要使用该部分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将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可根据募投项目进度提前归还募集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1366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3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于2018年7月3日发出,会议于2018年7月9日9时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元海先生主持。会议的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截至2018年7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48,365.48万元。鉴于公司发展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需求,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公司拟使用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可根据募投项目进度提前归还募集资金。

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没有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投资建设需要使用该部分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将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可根据募投项目进度提前归还募集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